

证券代码：875117

证券简称：北变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论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着眼于提升公司产品产量、质量和技术研发实力。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获得审核通过且发行成功，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建设期 (年)
1	特种变压器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5,693.03	25,693.03	2
2	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5,125.00	5,125.00	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54.29	6,654.29	3
4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11,000.00	-
合计		48,472.32	48,472.32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 48,472.32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48,472.32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使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上市实际募集资金量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果本次发行上市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针对超出部分资金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做出适当使用。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认真分析，认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该等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故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可行性。

##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